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2021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教育体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教育体育工作的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拟订全县教育体育体制改革政策、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学校布局建设规划；指导和管理教育体育系统基本建设工作；指导县内大型体育场馆和乡镇（街道）、中小学、幼儿园等体育基础设施的布局建设规划；统筹全县群众体育、竞技体育、青少年体育和教育体育产业发展规划；拟订全县教育体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规划；统筹规划和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校长、教师培训和继续教育等工作。

3.管理县本级教育体育经费，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教育体育经费筹措、拨款、基建投资的意见；加强体育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负责编制全县教育体育事业及经费统计分析；监测全县教育体育经费的筹措和义务教育保障经费、资助经费等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指导和监督县教育体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负

责下属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监督教育收费标准的执行。

4.管理和指导全县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和高等教育等工作；统筹管理民办教育工作，拟订民办教育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监督管理校外培训机构；指导、协调少数民族教育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教育教学、办学体制、激励机制改革；负责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建立、调整、撤销及其发展规模、学制、专业设置等审核、报批、审批工作。

5.贯彻《全民健身条例》，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指导全民健身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国民体质监测。

6.统筹全县竞技体育改革发展，管理业余训练和设置竞技运动项目；指导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统筹全县青少年体育改革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全县体育竞赛管理，承办县级体育赛事和组织参加市级、省级、全国、国际体育赛事。

7.拟订全县普通高中教育、中等职业教育、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计划和招生政策；负责各类高等、中等学历教育招生考试，高、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其它社会考试工作；指导和管理全县中小學生学籍。

8.指导和协调全县教育体育系统的科研、科普工作；组织和指导教研机构和学校开展教育教学研究；负责教育体育领域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工作。

9.指导教育督导和评估，强化督导职能，加大督政、督学力度，对乡镇（街道）人民政府的教育职责和学校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评估。

10.指导全县中小学、幼儿园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统筹管理和指导学校体育、卫生健康、艺术教育、法治教育、安全教育、国防教育和禁毒防艾教育等；指导全县青少年科技活动和校外教育工作。

11.统筹全县教育体育系统安全稳定工作；负责协调全县教育体育系统治安综合治理和安全管理的工作；指导并做好各类应急预案及安全演练工作；指导、检查、督促全县教育体育系统信访稳定工作。

12.负责教育体育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和教职工管理；负责教师资格认定和教师、教练员专业技术人员职务评审工作；指导县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工作，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管理体制的改革；负责全县教练员、裁判员及社会体育指导员的培训工作；配合编制部门落实各级各类学校教师编制标准。

13.指导、管理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业务；统筹全县各级各类学校执行国家规定的课程设置计划和时间安排；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信息技术教育、教学仪器和实验设备的配置工作；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勤工俭学工作。

14.管理全县教育体育系统对外交流与合作；管理全县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负责和指导推广普通话、普通话师资培训和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管理和指导本系统社团、协会组织。

15.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监督管理公共体育设施使用；推进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负责管理监督体育运动中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

16.负责教育体育系统党建、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宣传思想、教育扶贫、统战和群团工作；指导全县教育体育系统纪律检查、行政监察工作。

17.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1年以来面对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发展，县教育体育局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目标，认真落实教育提质惠民各项政策措施，全力推进教育体育事业改革发展。

1.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一是健全完善县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出台

《易门县加快基础教育改革发展提高教育质量若干措施》，落实县级领导联系学校制度，形成“四个清单”，全年召开2次专题会议研究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工作，定期深入学校开展督查和调研指导。二是压实县委教育工委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抓好基层党建工作，指导协会和民办幼儿园成立14个党组织，向社会组织选派12名党建指导员；指导成立团工委8个；整顿提升软弱涣散党组织2个，创建党建示范学校3所。将党史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住经常，实现全员覆盖。开展各类宣讲58场，参与1512人次；打造红色思政课示范点3个，开展“永远跟党走”系列活动，传承红色基因，为民办实事14件。开展清廉学校建设，抓实校外培训机构的整治，完成省委第四巡视组巡视易门反馈问题的整改。三是管好思想宣传阵地，定期分析研判，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整改完成中央、省巡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反馈问题；积极开展党外知识分子联谊工作，加强政治引领。党委约稿信息被上级部门采用44篇，采用率84.6%；建立完善信息宣传工作机制，加强信息宣传队伍建设，全年通过局公众号“易门教体”发布信息200余条，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发布教育信息150余条。

2.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开好思想政治理论课，组织21840名师生收看建党百年庆典盛况，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结合党史

学习教育，广泛开展向张桂梅同志学习活动，认真组织开展“童心向党”、“从小学党史 永远跟党走”等系列党团队学习实践活动 216 场次，参与师生 46125 人次，积极组织开展各类展演和评优选树活动，获市级红歌展演活动一等奖 1 个，获各类展演活动个人奖 15 人，获省市县级“新时代好少年”、优秀共青团员、少先队员共 334 人。坚持“五育并举”，落实学科育人功能，提升课程质量，把立德树人融入教育教学各环节。抓好中小学“五项管理”，推动“双减”工作落实，全面开展课后服务。打造“一校一品”文化阵地，开展形式多样的社团活动和阳光体育工程，以校园文化引领素质教育全面发展。

3.全力推进重点工作落实。一是抓好重点经济工作的落实，截止目前，完成招商引资 18700 万元（任务数 20000 万元），完成率 93.5%，预计 11 月底能完成任务；完成向上争取资金 5081.20 万元（任务数 5000 万元），完成率 101.62%；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2191 万元（任务数 10000 万元），完成率 121.9%。二是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加快推进易门一中改扩建（一期）PPP 项目建设，目前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及审查，取得施工许可证，前期签署合同已全部移交至项目公司；贷款融资通过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审核并已到帐 1 亿元；现场正在进行新建学生宿舍西侧边坡治理施工，即将对学生宿舍楼和教师宿舍楼进行基础开挖，项目正在按计划稳步推进。龙泉街

道中心幼儿园（改造启用原县机关幼儿园办园）改造项目于8月15日开工建设，先后完成外墙瓷砖、部分墙体、老旧门窗、管线拆除，建筑垃圾清运完成90%，目前正在进行墙体粉刷和水电施工，即将进行阻尼器安装和外包钢施工等，累计完成项目产值400余万元，预计2022年2月底完工，3月投入使用。

三是全力推进爱国卫生“七个专项行动”和“美丽县城”创建工作，全面消除辖区内旱厕，各中小学、幼儿园洗手设施配置率达100%，加强宣传引导，抓实厕所、洗手设施管护制度，认真组织开展校园环境卫生及网格区域清扫劝导工作，积极开展文明校园创建，环境卫生不断改善。

4.教育治理能力水平不断提升。一是深入推进教育综合改革，认真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云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深化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制定印发《易门县初中学生体育音乐美术考试工作实施方案》，认真组织各类考试、竞赛及实践展演活动，组织开展2021年中小学生体育比赛1次、艺术展演实践2次。二是全力推动“双减”工作落细落实。制定《易门县教育局中小学课后服务实施办法（试行）》《易门县教育局关于加强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管理的通知》，认真落实课后服务“一校一案”，从2021年秋季学期起，课后服务实现义务教育学校全覆盖，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引导学校加强作

业各类，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全力整治校外培训机构，建立黑白名单制，公布外培训机构“白名单”26所、“黑名单”21所。多措并举整治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联合县纪检监察、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对全县校外培训机构开展专项检查5次，出动执法人员25人次，检查校外培训机构30所，下发整改通知书45份。通过集中整治，全县15所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停止营业1所、注销1所，县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中心（公办）于2021年7月停办暑假期间15个学科类培训班，涉及报名学生697人次，清退培训费24.2442万元。三是提高教育服务水平，目前结合职权，依法审批县级公办幼儿园1所、乡镇级公办园3所，公办村级附属幼儿园40所，民办幼儿园27所，校外培训机构31所；依法完成民办教育机构办学许可证变更事项6项，注销民办教育机构2所，依法年检民办教育机构56所。

5.推进各类教育特色发展。通过“并、迁、扩、建”等方式实施校园建设项目，改善办学条件。精心编制《易门县教育体育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和《易门县“十四五”学校（幼儿园）布局规划》，统筹推进新时期教育高质量发展。一是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步伐加快。完成十街、铜厂、小街3所乡镇中心幼儿园建设，新增学位540个，龙泉街道中心幼儿园（改造启用原县机关幼儿园办园）项目完工后，将新增学位360

个，入城区公办园难的问题将有效缓解，实现“一县一示范”“一乡一公办”和“一村一幼”全覆盖。督促指导规范办园，完成20所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和1所幼儿园办园水平综合评价，县第一幼儿园晋升为省一级一等幼儿园，认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21所，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占幼儿园总数的91.67%，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程度不断提高。二是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巩固提高。实施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行动，完成20所义务教育学校的督导评估工作。通过汇报协调、倒排工期，完成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21个、“全面改薄”项目27个和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项目42个，学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办好农村小规模学校和寄宿制学校，缓解“农村空”问题。狠抓控辍保学工作，落实学生各类补助、资助资金3261.658万元，受助学生5.8907万人次，失辍学学生动态清零。研究起草《易门县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找出差距、提前谋划，促进优质均衡发展。三是加快扩容提质，高中教育特色发展。加大普通高中教育投入力度，实施概算总投资2.58亿元易门一中改扩建（一期）PPP项目建设，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审查，取得施工许可证，现场施工正在按计划稳步推进。深化与云南师范大学合作办学，制定《易门县普通高中办学质量绩效考核方案（修订）》，从2021年起每年预算100万元绩效考

核资金用于易门一中办学质量绩效考核，提高办学质量，2021年高考成绩稳步提升。积极推进易门职中改扩建（一期）项目，目前已完成《概念性规划方案》《修建性规划方案》，正在开展环评、水保、地勘及施工图设计招标等工作。职业教育多元化发展，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与广东裕丰威禾、广汽集团、TCL等国内知名企业校企合作稳步开展，办好易门职中综合高中，加快推动普通高中与综合高中深度融合，推进职业教育特色发展。

6.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将师德表现作为教师年度考核、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表扬激励的重要内容，落实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深化教师管理制度改革，稳步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和基础教育学校校长职级制改革工作，2021年招聘教师59人，县内考试调配78人，考察调动28人，校长、教师交流轮岗162人。完善分岗、分类、分层教师培训体系，创新培训模式，加大培训力度，依托省、市名师工作坊和10个县级“名师工作室”，组织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教师参加“万名校长”“学科教师专业素养”“5123XE”教师培养等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各类教师素养提升培训活动，全年共组织实施各类培训活动61场次，培训教师8304人次，实现教师100%参训。通过培训，一大批名校长、优秀教师和学科骨干教师脱颖而出，

入选市级领军名校（园）长培养对象 4 人、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培养对象 37 人，入选省市学科专家库 7 人，认定市名师工作室成员学员 73 人，遴选认定第二届县级中小学幼儿园学科教师人才资源库成员 354 人，考评认定第七批县级骨干教师 105 人，教师队伍素质得到加强。完善中小学校绩效考核办法和绩效分配方案，落实教师各项待遇。拟对 2021 年全县教育体育系统 5 个先进集体、111 名先进个人进行表扬。

7.抓实教育教学精细管理。严格执行课程计划，规范办学行为，定期对各校课程实施情况进行检查指导和抽查考核，定期举办“素质教育成果展示”活动，深入推进素质教育。认真落实教学常规精细管理要求，强化教育教学各环节的有效监管。健全县、校、教研组三级教科研机构，配齐配优教科研人员，加大各类教学科研工作指导培训力度，积极开展互联网+县域一体化教研教改培训活动。使用评价系统参加市级考试 1 次，组织开展县、校级考 30 余次；抓实教育科研，当前正在开展研究科研课题市级 8 个、县级 10 个，正在申报的市级课题 5 个，县级课题 4 个。全力抓好教育教学质量巩固提升，2021 年易门一中高考报考 658 人，报考率 100%，一本上线 40 人、一本上线率 6.93%，本科上线 294 人、本科上线率 50.61%，综合上线率 100%；易门职中三校生高考参考 188 人，本科上线率 38.83%，综合上线率 98.94%。全县初中学业水平考

试初三年级全县折算成绩平均分 435.11 分，实现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连续 20 年居全市前列；学前教育快速发展，小学实施素质教育质量水平不断提高。

8. 全力抓好校园安全和谐稳定。一是全力抓好疫情防控工作，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严格按照常态化要求、措施应对新冠疫情，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教学工作，实现教育教学工作有序安全。二是深入实施校园安全精细化管理工作，建立学校安全信息员制度，全年举办学校安全工作培训 4 期，150 余人参加各级校园安全培训。各校每月开展 1 次应急演练活动，健全安全应急体系。落实安全工作日常周检月查制度，年内组织开展校园安全大检查大整治行动 4 次，对发现的安全隐患立行立改。三是强化食堂、饮用水管理，推广食堂“六 T”实务管理，推广率达 100%，建成网络食堂 19 所、视频厨房 45 所。四是做好校方责任综合保险推广工作，投保率达 100%；大力开展“平安校园”创建活动，有省、市级“平安校园”15 所，省、市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6 所，市级“无邪教校园”6 所。五是落实交通安全、食品卫生、消防安全、网络安全、扫黄打非、防范金融风险等宣传教育工作，积极开展各类安全知识专题讲座等活动。六是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全年受理网络信访和群众来信处置 17 件次，接待群众来访 29 人次，指导办理教育体育人大代表建议 4 件、政协委员提

案 13 件，全年受理案件办结率达 100%，来信来访者满意率达 95%以上。全县教育体育系统未发生重特大校园安全事故，无校园安全责任事故，实现校园平安稳定和谐的目标。

9. 深入推进体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达 2.7 人，办好各类文体赛事。扎实开展 2021 年 3600 人国民体质监测和体育场地调查统计工作，截止 2021 年 10 月全县体育场地面积 35.7247 万平方米，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2.35 平方米。积极推进体教融合，加强学校体育工作，做好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强化体育锻炼，保障中小学生在在校期间每天锻炼不少于 1 小时，建立健全各种体育赛事机制，举办易门县 2021 年中小学生体育比赛。制定印发《易门县初中学生体育音乐美术考试工作实施方案》，规范组织音体美考试、艺术实践展演评比等活动，完成市级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及 14 所体育传统特色学校认定工作。14 所学校被命名为玉溪市青少年游泳、足球、篮球、排球传统体育特色学校，3 所学校被命名为市级田径、后备人才培养基地。

10. 严格落实督导考核与督查。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挂牌，设立教育督导室，配备总督学 1 人，教育督导机构改革稳步推进。全年对 20 所义务教育学校、20 所幼儿园办园行为和 1 所办园水平综合评价开展督导评估，2 所学校顺利通省现代教育示范学校市级督导评估，1 所幼儿园顺利通过省示范

幼儿园市级督导评估。高质量组织完成 2021 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结合工作实际组织开展疫情防控、控辍保学、五项管理、“双减”及课后服务等专项督导 32 次。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单位名称是：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5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47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1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4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与上年相比，教 6 科所调出 2 人、死亡 1 人，少体校退休 1 人。

离退休人员 36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6 人。

实有车辆编制 2 辆，在编实有车辆 2 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备注说明：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2021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因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字。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2021年度收入合计3,103.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053.00万元，占总收入的98.3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3万元，占总收入的0.74%，其他收入27.00万元，占总收入的0.87%。与上年度对比收入减少1862.88元，减少37.5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列支了2019年的住房公积金，导致2020年人员经费增加；非义务教育学校食堂实施政府购买餐饮服务，相关劳务费用支出由基本支出转为项目支出。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2021年度支出合计3,183.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44.02万元，占总支出的89.34%；项目支出339.21万元，占总支出的10.66%；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0.00万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度对比支出减少1118.15万元，减少26.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列支了2019年的住房公积金，导致2020年人员经费

增加；非义务教育学校食堂实施政府购买餐饮服务，相关劳务费用支出由基本支出转为项目支出。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844.02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818.34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经费未兑现，公用经费未足额列支。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938.6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33.00%。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905.4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67.00%。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339.21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299.81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教体局上年有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文化体育活动场地减少补助支出约 215.00 万元，2021年只有 23.00 万元，部分学校建设的工程项目尚未完成审计支付。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有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经费 104.40 万元，付教育督导、质量监测经费 23.16 万元，付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提级改造项目工程款 49.00 万元，拨老年人运动会比赛经费 17.69 万元，拨老体协 2021 年度工作

经费 10.00 万元，拨老年人体育活动中心项目经费 13.00 万元，拨足球场地建设资金 20.00 万。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28.5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28%。与上年对比减少 853.88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列支了 2019 年的住房公积金，导致 2020 年人员经费增加；非义务教育学校食堂实施政府购买餐饮服务，相关劳务费用支出由基本支出转为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6%。主要用于老年人文体系列活动经费。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2,718.2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6.88%。分别为教育管理事务 2334.47 万元、普通教

育 146.98 万元、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6.76 万元。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28.5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11%。分别为体育竞赛 18.43 万元、体育训练 63.28 万元、群众体育 11.28 万元、其他体育支出 35.58 万元。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9.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86%。此项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87.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79%。分别为行政单位医疗 7.58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40.0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39.76 万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03.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29%。分别为住房公积金 96.28 万元、购房补贴 6.78 万元。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6.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0.26 万元，下降-3.9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0.05 万元，下降-2.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0.21 万元，下降-4.54%。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强化内部控制厉行节约，压减“三公”经费开支。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94万元，占30.50%；公务接待费支出4.42万元，占69.5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94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1.94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下乡下校开展教育体育检查工作、参加省市会议及培训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4.42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4.42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54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68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对本系统教育督导考评、控辍保学督查、一中改扩建推

进、乡镇学校项目实施情况督查、高考考务巡视等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05.40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507.01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列支了 2019 年的住房公积金，导致 2020 年人员经费增加；非义务教育学校食堂实施政府购买餐饮服务，相关劳务费用支出由基本支出转为项目支出。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资产总额 427.0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67.90 万元，固定资产 242.66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116.47 万元，无形资产 0.0001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618.17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1.07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处置车辆 0

辆；报废报损资产 0 项，收缴各学校教师公有住房租金，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19.05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427.03	67.9	242.66	72.44	20.37		149.85		116.47	0.0001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县教育体育局根据部门绩效管理工作需要，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明确了领导小组职责。注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先后印发了《易门县教育局教育体育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易教体发〔2020〕43号）、《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

作规程（试行》）、《易门县教育体育局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行业分领域预算绩效指标体系》等管理制度及指标体系，规范了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加强业务培训，组织各学校（单位）业务人员参加的2021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会议，会议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文件，讲解预算绩效管理的全过程和操作流程，并对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工作进行了交流研讨。认真做好绩效目标及运行监控工作，认真编报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职责、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便于实施；加强过程监控，对已纳入我部门绩效目标管理范畴的项目支出按要求开展运行监控。开展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通过绩效目标评价，以项目支出率、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年内预算调整情况、部门整体支出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评价依据，发现存在问题，改进预算项目执行，并将评价结果用于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高预算质量。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紧紧围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总目标总要求，完善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一系列制度办法，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建立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与整改、激励与问责制度，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运用机制，创新工作思路，进一步增强单位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教育大会和体育会议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各项工作要求，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帮助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目标，认真落实教育提质惠民各项政策措施，对标对表落细抓实各项工作，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全力推进教育体育高质量发展。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 项目一易门县老年人体育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易门县老体协利用节庆日组织县内的各项老年体育赛事活动。在重大节假日，如元旦、春节、国庆、全民健身日、敬老节等节日，组织庆祝节日体育赛事活动，老年人体育做到了月月有比赛，天天有活动。2021年全县老年人经常参加体育健身人数达17665人，占全县老年人口28931的61.06%。

2. 项目二教师节及六一节慰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21年儿童节与教师节期间组成慰问小组深入中学、中心小学或村完小、幼儿园等，走访慰问学校师生，落实慰问金发放到位。2021年儿童节慰问学校共17家，每家发放慰问金2000元，儿童节慰问金合计发放3.4万元，教师节慰问学校共22家，每家学校发放慰问金3000元。教师节慰问金合计发放6.6万元。

3. 项目三老年人文体健身活动中心提级改造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情况：易门县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提级改造建设项目已完成。极大的改善易门县体育场的物质条件和健身环境，提供一个集体育、健身、娱乐、休闲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场所，推动易门县全民健身运动的推广和普及。通过项目建设，满足群众日常的健身需求，改善易门县体育场设施老旧的现状，进一步加快易门县城市化建设，为易门县的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

4. 项目四驻村工作队员补助经费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选派 5 人驻村。给予下派的工作队员每人每天 50 元（每月 1500 元）的生活补助和通信补贴，每月参照公务出差标准报销 2 次差旅费。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时，也是转变机关作风、培养锻炼干部的有效途径。在 2021 年资金情况拨付到位后，按 5 名下村队员各自实际下村天数及时发放补贴。

5. 项目五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与督导工作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全年对 20 所义务教育学校、20 所幼儿园办园行为和 1 所办园水平综合评价开展督导评估，2 所学校顺利通省现代教育示范学校市级督导评估，1 所幼儿园顺利通过省示范幼儿园市级督导评估。高质量组织完成 2021 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

6. 项目六易门县全民健身日活动经费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度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全面构建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年内举办体育特色赛事 1 次，县级学生体育比赛 2 次，单项体育

比赛 1 次，全民健身日活动 1 次，体育培训活动 3 次，共计开展活动、比赛 12 次，参加活动人数达 3488 人次。积极组织参加市级体育比赛 1 次，获市级学校组团体总分第二名、县市区女子组团体总分第五名、体育道德风尚奖 1 个。年末，全县累计成立体育协会组织 14 个，新挂牌成立健身气功站点 1 个。

7. 项目七体育参赛经费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以“全民参与、全民运动、全民健康”为宗旨，以节庆日活动为契机，紧扣“全民健身示范活动”，年内举办体育特色赛事 1 次，县级学生体育比赛 2 次，单项体育比赛 1 次，全民健身日活动 1 次，体育培训活动 3 次，共计开展活动、比赛 12 次，参加活动人数达 3488 人次。积极组织参加市级体育比赛 1 次，获市级学校组团体总分第二名、县市区女子组团体总分第五名、体育道德风尚奖 1 个。

8. 项目八易门县体育场馆水电费及田径场草坪维护补助经费项目绩效情况：易门县体育场承担着每年一次野生菌交易会、全县各类体育运动比赛，全民健身运动活动室、老年人运动场所、以及在体育场办公的 8 家单位等活动和工作场地服务功能。2021 年合计支付养护费用 5.58 万元。

9. 项目九高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安全圆满组织完成了 1 月、7 月两次高中学业水平文化课信息技术考试（9692 科次），3 月、9 月两次高考英语听力口语考试（听力 1450 人次、口语 509 人次），6 月（7-8 日）高考（1085 人

次)、6月9日云南省“三校生”职业技能考核笔试(241人)。考录取期间体检结论核查上报以及中高考随迁审核、照顾加分审核公示等工作,确保了公开、公平、公正。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单位)财务管理、决算组织、编报、审核情况:本单位对财务管理进行规范化,同财政部门及时沟通学习,积极进行财政部门组织的决算、编报、审核等方面工作,相关工作能按时按要求完成,认真如实填报。

(二)在收到财政部门决算批复后,我单位将及时在政府公开网站公开本级及下属单位2021年度决算,接受社会及各级监督。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

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

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529,994.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0,0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30,000.0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27,286,661.9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497,834.90
八、其他收入	8	270,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93,731.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73,452.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30,634.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3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029,994.24	本年支出合计	57	31,832,314.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74,943.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72,623.24
总计	30	32,104,937.58	总计	60	32,104,937.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31,029,994.24	30,759,994.24						270,0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5			教育支出	26,506,478.80	26,426,478.80						80,00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3,424,693.21	23,344,693.21						80,00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1,324,096.69	1,244,096.69						80,00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2,100,596.52	22,100,596.52						
20502			普通教育	714,225.00	714,225.00						
2050201			学前教育	49,000.00	49,00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63,625.00	163,625.00						
2050204			高中教育	425,000.00	425,00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6,600.00	76,60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67,560.59	2,367,560.59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67,560.59	2,367,560.5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75,697.90	1,285,697.90						190,000.00
20703			体育	1,475,697.90	1,285,697.90						190,000.00
2070305			体育竞赛	184,351.10	184,351.10						
2070306			体育训练	632,753.43	632,753.43						
2070308			群众体育	302,800.00	112,800.00						190,00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355,793.37	355,793.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3,731.52	893,731.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3,731.52	893,731.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3,731.52	893,731.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452.02	873,452.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3,452.02	873,452.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742.64	75,742.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098.38	400,098.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7,611.00	397,61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0,634.00	1,030,63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0,634.00	1,030,63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2,781.00	962,781.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853.00	67,853.00						
229			其他支出	230,000.00	230,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0,000.00	230,00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832,314.34	28,440,170.87	3,392,143.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5			教育支出	27,286,661.90	24,956,799.90	2,329,862.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3,449,276.31	22,589,239.31	860,037.00			
2050101			行政运行	1,348,679.79	1,244,096.69	104,583.1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2,100,596.52	21,345,142.62	755,453.90			
20502			普通教育	1,469,825.00		1,469,825.00			
2050201			学前教育	288,600.00		288,60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63,625.00		163,625.00			
2050204			高中教育	425,000.00		425,00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92,600.00		592,60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67,560.59	2,367,560.59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67,560.59	2,367,560.5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7,834.90	685,553.43	812,281.47			
20703			体育	1,497,834.90	685,553.43	812,281.47			
2070301			行政运行	22,137.00		22,137.00			
2070305			体育竞赛	184,351.10		184,351.10			
2070306			体育训练	632,753.43	632,753.43				
2070308			群众体育	302,800.00	52,800.00	250,00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355,793.37		355,793.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3,731.52	893,731.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3,731.52	893,731.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3,731.52	893,731.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452.02	873,452.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3,452.02	873,452.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742.64	75,742.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098.38	400,098.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7,611.00	397,61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0,634.00	1,030,63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0,634.00	1,030,63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2,781.00	962,781.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853.00	67,853.00				
229			其他支出	230,000.00		230,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0,000.00		230,00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529,994.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000.00	20,0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30,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7,182,078.80	27,182,078.8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285,697.90	1,285,697.9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93,731.52	893,731.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73,452.02	873,452.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30,634.00	1,030,634.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30,000.00		23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759,994.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515,594.24	31,285,594.24	230,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90,04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4,440.00			34,44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55,60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34,44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550,034.24	总计	64	31,550,034.24	31,285,594.24	264,4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755,600.00		755,600.00	30,529,994.24	28,440,170.87	2,089,823.37	31,265,594.24	28,440,170.87	9,396,152.72	19,054,018.15	2,845,423.37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55,600.00	30,529,994.24	28,440,170.87	2,089,823.37	31,265,594.24	28,440,170.87	9,396,152.72	19,054,018.15	2,845,423.3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5		教育支出	755,600.00		755,600.00	30,428,478.80	24,956,799.90	1,469,878.90	27,182,078.80	24,956,799.90	5,996,775.52	18,960,424.38	2,225,278.9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3,344,693.21	22,589,239.31	755,453.90	23,344,693.21	22,589,239.31	5,996,775.52	16,592,463.79	755,453.90								
2050101		行政运行				1,244,096.69	1,244,096.69		1,244,096.69	1,244,096.69		1,085,817.32	158,279.37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2,100,596.52	21,345,142.62	755,453.90	22,100,596.52	21,345,142.62	4,910,958.20	16,434,184.42	755,453.90								
20502		普通教育	755,600.00		755,600.00	714,225.00		714,225.00	1,469,825.00				1,469,825.00								
2050201		学前教育	239,600.00		239,600.00	49,000.00		49,000.00	288,600.00				288,60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63,625.00		163,625.00					163,625.00								
2050204		高中教育				425,000.00		425,000.00					425,00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16,000.00		516,000.00	76,600.00		76,600.00	292,600.00				292,600.00								
20509		教育附加安排的支出				2,367,560.59		2,367,560.59	2,367,560.59				2,367,560.59								
2059999		其他教育附加安排的支出				2,367,560.59		2,367,560.59	2,367,560.59				2,367,560.59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85,697.89		1,285,697.89	685,553.43				685,553.43								
20703		体育				1,285,697.89		1,285,697.89	685,553.43				685,553.43								
2070305		体育竞赛				184,351.10		184,351.10					184,351.10								
2070306		体育训练				632,753.43		632,753.43					632,753.43								
2070308		群众体育				112,800.00		112,800.00					112,80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355,793.37		355,793.37					355,793.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3,731.52		893,731.52	893,731.52				893,731.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93,731.52		893,731.52	893,731.52				893,731.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3,731.52		893,731.52	893,731.52				893,731.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452.02		873,452.02	873,452.02				873,452.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3,452.02		873,452.02	873,452.02				873,452.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742.64		75,742.64	75,742.64				75,742.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098.38		400,098.38	400,098.38				400,098.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7,611.00		397,611.00	397,611.00				397,61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0,634.00		1,030,634.00	1,030,634.00				1,030,63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0,634.00		1,030,634.00	1,030,634.00				1,030,63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2,781.00		962,781.00	962,781.00				962,781.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853.00		67,853.00	67,853.00				67,853.00								

注：本报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63,379.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46,983.15	310	资本性支出	7,035.00	
30101	基本工资	2,788,750.00	30201	办公费	49,012.4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771,133.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035.00	
30103	奖金	104,973.8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2,916,878.11	30205	水费	2,606.4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3,731.52	30206	电费	10,351.9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4,326.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5,841.02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7,61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680.27	30211	差旅费	64,755.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2,78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03,197.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73.00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6,619.0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770.1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22,773.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469,627.6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806.8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379.70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4,531.0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9,386,152.73	公用经费合计						19,054,018.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34,440.00	34,440.00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34,440.00	34,440.00			
229			其他支出	34,440.00	34,440.00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34,440.00	34,440.00			
229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4,440.00	34,440.00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34,440.00	34,440.00			
2290002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4,440.00	34,440.00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34,440.00	34,440.00			
2290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63,632.00	63,590.84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9,400.00	19,379.7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9,400.00	19,379.70
3. 公务接待费	7	44,232.00	44,211.14
（1）国内接待费	8	—	44,211.14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1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54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68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19,054,018.15
（一）行政单位	23	—	19,054,018.1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公开10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我部门编制2021年部门预算单位共22个。其中：财政全供单位22个；部分供给单位0个；特殊供给单位0个；自收自支单位0个。财政全供单位中行政单位1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0个；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21个。截止2021年12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易门县教育体育局2021年末实有人员编制2014人。其中：行政编制1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1人），与上年相比减少0人；事业编制2004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与上年增加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9人（含行政工勤人员1人），事业人员1859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与上年相比行政人员减少1人，减少的原因是调出3人，调入2人；事业人员减少4人，减少的原因是退休52人，调出县外10人，辞职解聘10人，死亡1人，招聘60人，县外调入2人，三支一扶安置7人。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更好地管理全县教育体育经费，监测全县教育体育经费的筹措和义务教育保障经费、资助经费等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落实项目的实施情况，各类资助项目资金、学校公用经费、建设补助资金在使用分配上都严格按照中央、地方及本市相关管理规定进行支配使用。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2021年收入实际执行数为409283574.21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402298093.37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2342197.00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0元，事业收入1828780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元，其他收入2814503.84元，上年结转0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32198244.04元，增加8.5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各类项目专项经费支出、其他收入、事业收入年初未纳入预算，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调整相应预算收入。本年收入与上年度对比减少22882798.56元，减少5.2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末在职人数减少11人，人员经费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学生数减少427人，公用经费相关安排减少。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2021年部门总支出实际执行数为415233094.76元，其中基本支出337072915.20元，项目支出78160179.56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38147764.59元，增加10.1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各校工程项目建设增加。本年支出与上年对比减少15403077.88元，减少3.58%，其中基本支出337072915.2元，与上年对比减少35904777.82元，减少9.6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末在职人数减少11人，学生数减少427人，导致公用经费相关安排减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项目支出78160179.56元，与上年对比增加20501699.94元，增加35.5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拨付在建工程及以前年度建设项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成立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建立管理制度，确定项目实施方案，建立信息公开制度、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制度，按照信息公开制度及时将工作方案实施进展，运行结果向社会公示。专人负责档案管理工作，档案资料较完整。会计核算符合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定期公布经费账目，且经费账目清晰、准确。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易门县教育体育局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9840元，支出决算为63590.84元，完成预算的91.0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9379.7元，完成预算的99.9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4211.14元，完成预算的87.65%。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强化内部控制，厉行节约。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0年减少3911.83元，减少5.8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0元，下降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514.97元，减少2.5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3396.86元，减少7.14%。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强化内部控制，厉行节约。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了解资金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合理，检验资金使用效果，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方法，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使用率。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1、成立自评小组；2、及时布置、组织、指导所属项目的自评工作 1、实施自评：按要求实施自评，并形成自评报告。2、部门自评：撰写自评报告。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教育大会和体育会议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各项工作要求，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帮助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目标，认真落实教育提质惠民各项政策措施，对标对表抓落实各项工作，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全力推进教育体育高质量发展。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存在问题：2021年通过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不断深入学习，发现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绩效工作认识有待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亟待提高，一些专项补助资金拨付后未能当年使用，未发挥出预期效益，或者通过预期绩效与实际绩效的对比，项目完成效果不够理想，未达到预期目标。整改情况：1、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2、不断加强项目资金管理。3、重视评价结果应用。4、进一步加大宣传培训力度。5、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促进预算执行到位。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将绩效自评结果应用于下一年度预算安排中，对于年度执行率高，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好的项目，在下一年度预算安排中给予重点支持，对于执行率不高，绩效目标实现不好的项目，减少资金安排。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局(本级)		
部门名称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内容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教育工作的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拟订全县教育体制改革政策、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布局规划建设；指导管理教育信息系统基本建设工作；指导全县大型体育场馆和多镇(街道)、中小学、幼儿园等体育基础设施的布局规划建设；统筹协调群众体育、竞技体育、青少年体育和教育体育产业发展规划；拟订全县教育体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规划；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校长、教师培训和继续教育等工作。		
3.指导县属教育体育综合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教育体育综合改革、镇校、集团化办学改革方案；指导县属教育体育综合改革经费使用；监测全县教育体育综合改革推进情况和义务教育保障经费、资助经费等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指导和监督县属教育体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负责下属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监督教育收费标准的执行。		
4.管理和指导全县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和高等教育等工作；指导管理民办教育工作。拟订教育体育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教育体育体制改革；指挥、协调教育体育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教育教学、办学体制、激励机制改革。	根据三方方案归档	
5.贯彻《全民健身条例》，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指导全民健身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国民体质监测。		
6.负责全县教育体育综合改革，管理全县网络教育建设项目；指导运动场馆建设；协调运动社会服务；统筹全县青少年体育改革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全县体育竞赛管理，承办县级体育竞赛和参加省市级、全国、国际性体育赛事。		
7.拟订全县普通高中教育、中等职业教育、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计划和招生政策；负责各类高等、中等学历教育招生考试、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考试及其相关工作；指导和组织全县中小学学籍。		
8.指导和协调全县教育体育系统的科研、科普工作；组织和指导教研机构和学校开展教育教学研究；负责教育体育领域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工作。		
9.指导教育督导和评估，强化督导职能，加大督政、督学力度，对多镇(街道)人民政府的教育职责和学校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评估。		
总体绩效目标	到2023年，机构编制与结构更加合理，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引领与服务能力显著增强，保障更加有力的现代化教育体育治理体系，易门教育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水平全面提升，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3%，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7.4%，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96%，基本形成新时代教育发展新格局，青少年体质健康增强，竞技综合实力增强，教育产业发展更具活力，全县人民身体素质显著提升，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1.95万平方米以上，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48%。	

部门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部门年度目标	目标				
预算年度(2021年)	1.组织开展各类研训活动，全年培训教师达3000人次，全面提高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实现易门一中2021届毕业生高考综合上线率100%，本科上线率60%；易门职高高职高专综合上线率100%，综合高中水平考试合格60%；初中毕业学业水平考试合格100%，平均分居全市第一。2.坚持立德树人，落实“阳光招生”，组织高中毕业学业水平文化课、高考、英语口语听力考试、初中生体育中考、中考特长生测试、初中毕业学业水平考试、高职扩招等考试18000人次。3.实施中小学幼儿园安全建设三年行动，到2021年，全县49所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全设施投资强度达标，设备达标100%，校园周边安全隐患“高峰错峰”机制得到有效落实，实现良好校园周边治安环境。4.开展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12次；开展规划内17所义务教育学校督导评估工作；开展18所幼儿园的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工作和幼儿园办园水平综合评价等级认定、申报和评估认定工作。5.不断完善体育场馆条件，大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经常参加锻炼人口达38%；体育场馆免费对外开放，年接待锻炼人数达15万人次。加强三个项目后备人才基地建设，组织参加市青少年(学生)体育竞赛，总体参赛项目100%，参赛满意度98%以上。6.落实国家脱贫、帮市、县学生资助政策，资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大学生助学贷款等日常工作。2021年将对各学段近5万人次学生进行资助，切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解决实际困难，确保不让一名学生因贫失学，帮助大学生顺利完成学业。7.加快推进全面改善薄弱地区基本办学条件项目26个。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27个，新增校舍建筑面积16408平方米，活动室266平方米。学生课桌椅3700套、铁皮1050张。信息化设备306台套；启动易门一中改扩建项目(一期)，年内新增校舍建筑面积11000平方米，完成原机关幼儿园改造恢复办园，新增学前教育学位360个，持续改善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条件。	2021年，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教育教学质量再上新台阶，2021年易门一中高考报考658人，报考率100%，一本上线40人，一本上线率6.09%，本科上线294人，本科上线率50.61%，综合上线率100%；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合格60%，初中毕业学业水平考试合格100%，全县初中生毕业学业水平考试平均分435.11分，居全市第一。实现初中毕业学业水平考试及成绩达200分以上考生到完成十街、铜厂、小街3所镇中心小学幼儿园建设，新增学位540个，龙泉街道中心幼儿园项目完工后将新增学位360个，入城区公办园的问题将得到缓解，实现“一县一示范”“一多一办办”和“一村一园”全覆盖。督促指导民办园，完成20所民办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和1所幼儿园办园水平综合评价，县第一幼儿园升为一所一级一等幼儿园，认定普惠性民办园21所。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占幼儿园总数的91.67%，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程度不断提高。启动第一中学位改造项目、龙泉街道中心幼儿园(改建)项目易门县机关幼儿园(办园)改造项目稳步推进。高考本科上线率、高职单招高职高专综合上线率达到预期目标值。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预算执行情况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完善公共教育服务体系，提高教育质量	本级	整合校舍场地资源，办好幼小衔接幼儿园，实现“一多一办办”目标任务和“一村一园”全覆盖。督促指导民办园，完成20所民办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和1所幼儿园办园水平综合评价，县第一幼儿园升为一所一级一等幼儿园，认定普惠性民办园21所。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占幼儿园总数的91.67%，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程度不断提高。启动第一中学位改造项目、龙泉街道中心幼儿园(改建)项目易门县机关幼儿园(办园)改造项目稳步推进。高考本科上线率、高职单招高职高专综合上线率达到预期目标值。	40,107.22	36,067.67	4,039.55	38,354.99	95.63	财政拨款未能及时拨付全部资金，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强化教育教学管理，巩固提升教学质量	本级	贯彻落实《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实施方案》，完成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12次；开展规划内17所义务教育学校督导评估工作；开展18所幼儿园的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工作和幼儿园办园水平综合评价等级认定、申报和评估认定工作。5.不断完善体育场馆条件，大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经常参加锻炼人口达38%；体育场馆免费对外开放，年接待锻炼人数达15万人次。加强三个项目后备人才基地建设，组织参加市青少年(学生)体育竞赛，总体参赛项目100%，参赛满意度98%以上。6.落实国家脱贫、帮市、县学生资助政策，资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大学生助学贷款等日常工作。2021年将对各学段近5万人次学生进行资助，切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解决实际困难，确保不让一名学生因贫失学，帮助大学生顺利完成学业。7.加快推进全面改善薄弱地区基本办学条件项目26个。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27个，新增校舍建筑面积16408平方米，活动室266平方米。学生课桌椅3700套、铁皮1050张。信息化设备306台套；启动易门一中改扩建项目(一期)，年内新增校舍建筑面积11000平方米，完成原机关幼儿园改造恢复办园，新增学前教育学位360个，持续改善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条件。	210.00	210.00		16.52	7.87	财政拨款未能及时拨付全部资金，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提高教育保障服务能力，维护教育体育系统安全稳定	本级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学生资助政策，对各学段近5万人次学生进行资助，切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解决实际困难，确保不让一名学生因贫失学，帮助大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大学生助学贷款等日常工作。2021年将对各学段近5万人次学生进行资助，切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解决实际困难，确保不让一名学生因贫失学，帮助大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大学生助学贷款等日常工作。2021年将对各学段近5万人次学生进行资助，切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解决实际困难，确保不让一名学生因贫失学，帮助大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大学生助学贷款等日常工作。	305.86	15.40	290.46	14.15	4.63	财政拨款未能及时拨付全部资金，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加快推进体育事业发展，提高全民健身水平	本级	大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通过全民健身日活动开展，经常参加锻炼人口达38%；体育场馆免费对外开放，年接待锻炼人数达15万人次。	155.00	125.00	30.00	54.01	34.85	财政拨款未能及时拨付全部资金，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	92	%	92.64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7	%	95.62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	95	%	103.77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	>=	38	%	38.63	
		教师培训人次	>=	3000	人次	8304	
		体育免费对外开放,年接待锻炼人次	>=	15万	人次	15.12	
		新增校舍建筑面积	>=	27488	平方米	12934	部分项目未开展,待进一步推进相关项目实施
		新增活动场地	>=	9266	平方米	5364	部分项目未开展,待进一步推进相关项目实施
		新增信息化设备	>=	306	台套	94	8间多媒体教室,13台电脑,部分项目未开展
质量指标	社会效益	中职免学费覆盖面	>=	95	%	98	
		普通高中文职助学金覆盖面	>=	25	%	25	
		贫困幼儿资助覆盖面	>=	25	%	22.87	将进一步加大政策宣传力度,资助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审批设立的公办幼儿园在国家财政困难情况下,以及对提供普惠性、低收费服务的民办园
		建档立卡贫困户资助覆盖面	>=	100	%	100	
		高考本科上线率	>=	60	%	50.61	将继续抓实教育科研,全力抓好教育教学质量巩固提升
		高职单招高职高专综合上线率	=	100	%	98.94	将继续抓实教育科研,全力抓好教育教学质量巩固提升
		初中毕业学业水平考试平均分	=	居全市第一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面提升小学教育家庭教育质量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全面提升学前教育保教质量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切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解决实际问题	=	100	%	100	
		持续提升学校办学条件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满意度	>=	90	%	95	
		学生满意度	>=	90	%	95	
		家长满意度	>=	90	%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备注:1.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按照国家标准公布。2.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易门县老年人体育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老年人协会积极引导全县广大老年人参加科学、健康的体育活动，推动全县老年人体育事业蓬勃发展，自2016年起，每年安排10万元老体协工作经费并纳入财政预算。			易门县老体协利用节庆，组织县内的各项老年体育赛事活动。五个单项体育协会会员单位，在重大节假日，如元旦、春节、国庆、全民健身日、敬老节等节日，组织庆祝节日体育赛事活动，老年人体育做到了月月有比赛，天天有活动。2021年全县老年人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 17665人，占全县老年人口28931的61.06%。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8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常年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	>=	15000	人次	17665	25.00	25.00	2021年全县老年人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17665人，占全县老年人口28931的61.0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体育活动人数占全县老年人口的比例	>=	50	%	61.06	25.00	25.00	2021年全县老年人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17665人，占全县老年人口28931的61.0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老年人体育活动，提高老年人身体素质。	=	有效	人	有效	30.00	30.00	2021年全县老年人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17665人，占全县老年人口28931的61.06%。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教师节及六一节慰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教师节、儿童节期间县领导走访并慰问部分学校师生			2021年儿童节与教师节期间组成慰问小组深入中学、中心小学或村完小、幼儿园等，走访慰问学校师生，落实慰问金发放到位。2021年儿童节慰问学校共17家，每家发放慰问金2000元，儿童节慰问金合计发放3.4万元，教师节慰问学校共22家，每家学校发放慰问金3000元。教师节慰问金合计发放6.6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学校数	>=	20	%	39	25.00	25.00	2021年儿童节慰问学校17家，每家发放慰问金2000元，教师节慰问学校22家，每家发放慰问金3000元。儿童节慰问金合计发放3.4万元，教师节慰问金合计发放6.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面	>=	30	%	39	25.00	25.00	2021年儿童节慰问学校17家，每家发放慰问金2000元，教师节慰问学校22家，每家发放慰问金3000元。儿童节慰问金合计发放3.4万元，教师节慰问金合计发放6.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激励全县各级学校师生	=	有效	%	有效	30.00	29.00	2021年儿童节慰问学校17家，每家发放慰问金2000元，教师节慰问学校22家，每家发放慰问金3000元。儿童节慰问金合计发放3.4万元，教师节慰问金合计发放6.6万元。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老年人文体健身活动中心提级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80.00		20.00	10.00	25.00	2.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	80.00		20.00		2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一定规模、设施配套、功能齐全、高标准的体育活动场所，达到促进经济发展，改善城市功能，满足体育事业发展需求。美化易门县的城市面貌，促进当地的经济发展；使当地群众的生活环境和经济发展环境得到改善，提高生活质量和水平，为易门规划更好、更快的实施起到推进作用，为易门县城市化建设奠定一定的基础。				易门县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提级改造建设项目已完成。极大的改善易门县体育场的物质条件和健身环境，提供一个集体育、健身、娱乐、休闲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场所，推动易门县全民健身运动的推广和普及。通过项目建设，满足群众日常的健身需求，改善易门县体育场设施老旧的现状，进一步加快易门县城市化建设，为易门县的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财政资金未拨付到项目，将进一步积极对接相关部门，使资金能及时拨付到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设施达标率	=	100	%	100	25.00	25.00	易门县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提级改造建设项目已完成。将进一步积极对接相关部门，使资金能及时拨付到项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	90	%	95	25.00	25.00	易门县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提级改造建设项目已完成。将进一步积极对接相关部门，使资金能及时拨付到项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对象覆盖率	>=	80	%	85	30.00	28.00	易门县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提级改造建设项目已完成。将进一步扩大推广普及力度，惠及全县人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5	10.00	9.00	易门县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提级改造建设项目已完成。该场所持续项目，每年积极宣传调查群众满意度，进一步完善相关工作。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9.5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驻村工作队队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0	5.40	4.15	10.00	76.85	7.6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0	5.40	4.15		76.8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规范全县驻村扶贫工作队员管理，进一步明确驻村扶贫工作队员食宿补助的范围、标准，经县“挂包帮”“转走访”工作联席会议研究同意，给予落实驻村工作队队员食宿补助。			玉组通〔2018〕33号 驻村工作队选派工作由组织部门统筹，扶贫等部门配合，“挂包帮”定点帮扶单位协助派出，2021年选派5人。驻村工作队一村一队，确保贫困村全覆盖。市、县派出单位要利用公用经费，给予下派的工作队员每人每天50元（每月1500元）的生活补助和通信补贴，每月参照公务出差标准报销2次差旅费。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时，也是转变机关作风、培养锻炼干部的有效途径。在2021年资金情况拨付到位后，按5名下村队员各自实际下村天数及时发放补贴。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补助标准	=	1500	元	1500	25.00	25.00	下派的工作队员每人每天50元（每月1500元）的生活补助和通信补贴，每月参照公务出差标准报销2次差旅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驻村工作队队员驻村天数	>=	200	日	200	25.00	25.00	下派的工作队员每人每天50元（每月1500元）的生活补助和通信补贴，每月参照公务出差标准报销2次差旅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驻村工作队队员安心工作	=	有效保障		有效	30.00	29.00	玉组通〔2018〕33号 驻村工作队选派工作由组织部门统筹，扶贫等部门配合，“挂包帮”定点帮扶单位协助派出，2021年选派5人。驻村工作队一村一队，确保贫困村全覆盖。市、县派出单位要利用公用经费，给予下派的工作队员每人每天50元（每月1500元）的生活补助和通信补贴，每月参照公务出差标准报销2次差旅费。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时，也是转变机关作风、培养锻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工作队队员满意度	>=	90	%	95	10.00	9.00	玉组通〔2018〕33号 驻村工作队选派工作由组织部门统筹，扶贫等部门配合，“挂包帮”定点帮扶单位协助派出，2021年选派5人。驻村工作队一村一队，确保贫困村全覆盖。市、县派出单位要利用公用经费，给予下派的工作队员每人每天50元（每月1500元）的生活补助和通信补贴，每月参照公务出差标准报销2次差旅费。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时，也是转变机关作风、培养锻炼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68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与督导工作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8.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	8.00	8.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完成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2.2021年完成第一轮义务教育学校督导评估工作任务，2022年开展三年为一周期的第二轮义务教育学校督导评估工作；3.2022年完成规划内的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和符合晋升级幼儿园的办园水平综合评价工作任务；4.2021年完成全县中小（幼儿园）第四届责任督学聘任和挂牌督导工作。			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挂牌，设立教育督导室，配备总督学1人，教育督导机构改革稳步推进。全年对20所义务教育学校、20所幼儿园办园行为和1所办园水平综合评价开展督导评估，2所学校顺利通过省现代教育示范学校市级督导评估，1所幼儿园顺利通过省示范幼儿园市级督导评估。高质量组织完成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学校数	>=	20	个	26	15.00	15.00	对全县26所学校的四年级、八年级中随机抽选614名学生进行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义务教育学校督导评估学校数	=	17	所	20	15.00	15.00	全年对20所义务教育学校、20所幼儿园办园行为和1所办园水平综合评价开展督导评估，2所学校顺利通过省现代教育示范学校市级督导评估，1所幼儿园顺利通过省示范幼儿园市级督导评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园进行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学校数	=	20	次	20	15.00	15.00	全年对20所义务教育学校、20所幼儿园办园行为和1所办园水平综合评价开展督导评估，2所学校顺利通过省现代教育示范学校市级督导评估，1所幼儿园顺利通过省示范幼儿园市级督导评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学校的合格率	>=	85	%	90	5.00	5.00	全年对20所义务教育学校、20所幼儿园办园行为和1所办园水平综合评价开展督导评估，2所学校顺利通过省现代教育示范学校市级督导评估，1所幼儿园顺利通过省示范幼儿园市级督导评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学校办学行为，提高现代化办学水平，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	促进均衡发展	%	95	15.00	15.00	2所学校顺利通过省现代教育示范学校市级督导评估，1所幼儿园顺利通过省示范幼儿园市级督导评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规范办园行为，提高办园质量，加快我县学前教育发展	=	加快发展	%	95	15.00	14.00	2所学校顺利通过省现代教育示范学校市级督导评估，1所幼儿园顺利通过省示范幼儿园市级督导评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5	10.00	9.00	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挂牌，设立教育督导室，配备总督学1人，教育督导机构改革稳步推进。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0年普通高中建档立卡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杂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53		19.53		16.10	10.00	82.44	8.2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53		19.53		16.10		82.4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高中教育投入机制，统筹使用中央、省、市级财政投入资金，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问题，全面促进高中教育提质增效。该项目符合本部门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使教育质量得到更快提升，优质教育资源总量不断扩大，基本满足人民群众接受高质量、高水平教育的需求；全面贯彻实施贫困学生资助体系，依法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为全党全社会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保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社会目标如期实现提供保障。实现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资助全覆盖，确保不让一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因贫失学的整体目标。				按照云财教[2016]317号文件的精神，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含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免除学杂费，从2016年秋季学期开始实施。补助标准按照云发改收费[2004]536号文件确定的各地普通高中学校现在的收费标准执行（不含住宿费）。2021年春季学期受助学生259人，2021年秋季学期期助受助学生304人。学校以学年计算，存在时间跨度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学杂费补助学生覆盖率	>=	25	%	25	25.00	25.00	2021年春季学期受助学生259人，2021年秋季学期期助受助学生304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25.00	25.00	学校以学年计算，存在时间跨度问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15.00	15.00	500/元/生/学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对象完成学业率	>=	90	%	90	15.00	14.00	将全面贯彻实施贫困学生资助体系，依法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保障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	90	%	90	10.00	9.00	将进一步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政策落实调查活动，听取师生家长意见，保障政策惠及全部符合条件的学生，做到应享尽享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24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0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13	29.13	4.04	10.00	13.87	1.3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13	29.13	4.04		13.8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对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资助力度，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的权利。			2021年春季学期落实学前教育阶段受助贫困幼儿962名，秋季学期将落实学前教育阶段受助贫困幼儿980人，由于县财政困难，暂未拨付全部资金。资助中心已经要求各校做好资助资金发放前期工作，县财政拨付资金后，学校能在第一时间将相关资助资金发放到学生手中，让学生感受到党和国家的温暖。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幼儿覆盖率	>=	30	%	22.87	25.00	20.00	2021年春季学期落实学前教育阶段受助贫困幼儿962名，秋季学期将落实学前教育阶段受助贫困幼儿980人，由于县财政困难，暂未拨付资金。资助中心已经要求各校做好资助资金发放前期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25.00	25.00	补助标准300元/生/学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30.00	30.00	由于县财政困难，暂未拨付资金。资助中心已经要求各校做好资助资金发放前期工作，县财政拨付资金后，学校能在第一时间将相关资助资金发放到学生手中，让学生感受到党和国家的温暖。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5.39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0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99		24.35	10.00	90.22	9.0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99		24.35		90.2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使教育质量得到更快提升，优质教育资源总量不断扩大，基本满足人民群众接受高质量、高水平教育的需求；全面贯彻实施贫困学生资助体系，依法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为全社会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保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如期实现提供保障。实现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资助全覆盖，确保不让一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因贫失学。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专项资金2021年春季学期受助学生248人，2021年秋季学期受助学生103人，补助标准1000元/生/学期即2000元/生/学年。使用玉财教（2020）152号1.4万元，玉财教（2020）105号7.41万元，玉财教（2020）165号4.5万元，玉财教（2019）377号支付13.68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10.00	10.00	2021年春季学期受助学生248人，2021年秋季学期受助学生103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2021年春季学期受助学生248人，2021年秋季学期受助学生103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学生学业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2021年春季学期受助学生248人，2021年秋季学期受助学生103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中职学生就业率	=	95	%	95	10.00	9.00	招生就业办就业质量统计表显示部分学生选择自主创业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	2000	元/学年	2000	10.00	10.00	2021年春季学期受助学生248人，2021年秋季学期受助学生103人，补助标准1000元/生/学期即2000元/生/学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经济贫困覆盖率	=	100	%	100	15.00	15.00	2021年春季学期受助学生248人，2021年秋季学期受助学生103人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作用时间	=	3	年	3	15.00	15.00	中职教育3年期，保障学生在校3年期间均享受补助政策，顺利完成学业。2021年春季学期受助学生248人，2021年秋季学期受助学生103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00	9.00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问卷调查，及时听取学生及家长意见，保障政策落到实处，落实到每一位困难学生手中。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7.02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2020年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5		37.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5		37.5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为了帮助更多云南籍家庭经济困难的优秀本科生顺利完成学业，减轻家庭负担，在本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资助。</p> <p>1、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为科学发展和谐发展跨越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大力培养青年人才。2、帮助更多云南籍家庭经济困难的优秀本科生顺利完成学业。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获得精准资助。3、对考入国家（委）属院校的云南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予优秀贫困学子奖励。4、对我县考入普通高校的“直过民族”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其本科或专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奖励；对我省考入一本院校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其本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奖励；对我县考入一本至三本院校的迪庆藏区建档立卡贫困户或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在本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资助。</p>				<p>因学校按学年计算，2021年1月发放2020年省级优秀贫困学子奖励金，2021年云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评审结果，符合享受省级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46人，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补助7人，共计53人，玉溪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评审结果，符合享受玉溪市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54人</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云南省优秀贫困学子奖励人数	=	210	人	53	5.00	3.00	严格执行云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评审标准及玉溪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评审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玉溪市优秀贫困学子奖励人数	=	75	人	54	5.00	3.00	严格执行云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评审标准及玉溪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评审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学生学业完成率	=	100	%	100	5.00	5.00	对我县考入普通高校的“直过民族”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其本科或专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奖励；对我省考入一本院校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其本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奖励；对我县考入一本至三本院校的迪庆藏区建档立卡贫困户或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在本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资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达到受助标准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严格执行云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评审标准及玉溪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评审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5.00	1.00	财政困难，资助资金未及及时拨付，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云南省优秀贫困学子奖励经费标准	=	5000	元/学年	5000	10.00	10.00	在校本科学习期间连续获得奖励，奖励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5000元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玉溪市优秀贫困学子奖励经费标准	=	3000	元/学年	3000	10.00	10.00	在校本科学习期间连续获得奖励，奖励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3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负担	>=	90	%	90	15.00	15.00	对我县考入普通高校的“直过民族”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其本科或专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奖励；对我省考入一本院校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其本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奖励；对我县考入一本至三本院校的迪庆藏区建档立卡贫困户或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在本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资助。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	长期	%	长期	15.00	15.00	对我县考入普通高校的“直过民族”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其本科或专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奖励；对我省考入一本院校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其本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奖励；对我县考入一本至三本院校的迪庆藏区建档立卡贫困户或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在本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资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	90	%	95	10.00	9.00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为科学发展和谐发展跨越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大力培养青年人才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3.43	403.43	93.99	10.00	23.30	2.3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3.43	403.43	93.99		23.3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600元/生·年，初中80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年每年再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2021年未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600元/生·年，初中80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年每年再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2021年春季学期资助义务教育学生11973人次，秋季学期资助义务教育学生11670人次，因财政紧张未能及时足额拨付资金，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80.00	7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	12616	人	春季学期资助义务教育学生11973人次，秋季学期资助义务教育学生11670人次	10.00	10.00	春季学期资助义务教育学生11973人次，秋季学期资助义务教育学生11670人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应补助人数	=	5749	人	春季学期资助义务教育学生11973人次，秋季学期资助义务教育学生11670人次	10.00	10.00	春季学期资助义务教育学生11973人次，秋季学期资助义务教育学生11670人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校学生数比例	=	100	%	100	10.00	10.00	春季学期资助义务教育学生11973人次，秋季学期资助义务教育学生11670人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学校年度公用经费的比例	>=	10	%	10	10.00	8.00	2021年度培训费支出决算数522350.96元，比2020年增加105608.93元，增加25.34%。2021年度培训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受疫情影响培训组织次数缩减，本年度疫情防控要求适量安排教师培训专项支出，各级组织的各类培训活动。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3.3	10.00	5.00	因财政紧张尚未拨付全部资助资金，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0	%	95	15.00	14.00	进一步加大政策宣传力度，保证政策知晓应知尽知，政策执行应享尽享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95	15.00	14.00	进一步加大政策宣传力度，保证政策知晓应知尽知，政策执行应享尽享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82.33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易门县全民健身日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0		8.50		0.01	10.00	0.12	0.0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0		8.50		0.01		0.1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全民健身工作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并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逐步增加对全民健身的投入。 为贯彻落实《易门县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年）》，大力发展我县体育健康事业，动员和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体育健身活动。					2021年度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全面构建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年内举办体育特色赛事1次，县级学生体育比赛2次，单项体育比赛1次，全民健身日活动1次，体育培训活动3次，共计开展活动、比赛12次，参加活动人数达3488人次。积极组织参加市级体育比赛1次，获市级学校组团总分第二名、县市区女子组团总分第五名、体育道德风尚奖1个。年末，全县累计成立体育协会组织14个，新挂牌成立健身气功站点1个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80.00	7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民健身活动参与人数	>=	300	人	3488	50.00	50.00	举办体育特色赛事1次，县级学生体育比赛2次，单项体育比赛1次，全民健身日活动1次，体育培训活动3次，共计开展活动、比赛12次，参加活动人数达3488人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我县全民健身活动的发展	=	有效	人	有效	30.00	29.00	举办体育特色赛事1次，县级学生体育比赛2次，单项体育比赛1次，全民健身日活动1次，体育培训活动3次，共计开展活动、比赛12次，参加活动人数达3488人次。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8.01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易门县体育场馆水电费及田径场草坪维护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0	6.50	5.58	10.00	85.85	8.5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0	6.50	5.58		85.8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易门县体育场承担着每年一次野生菌交易会、全县各类体育运动比赛，全民健身运动活动室、老年人运动场所、以及在体育场办公的8家单位等活动和场地服务功能。经核算，体育场每年需要交电费20000元、水费6500元；体育场亮化工程所需电费8500元。2、县体育局负责县体育场田径场草坪的养护工作，剪草机等设备属一次性购买长期使用，草坪养护化肥、农药、燃料及其它由财政每年拨给3万元。			易门县体育场承担着每年一次野生菌交易会、全县各类体育运动比赛，全民健身运动活动室、老年人运动场所、以及在体育场办公的8家单位等活动和场地服务功能。2021年支付草坪维护割草机款3680元，草坪养护费25800元，水电费26313.37，全年合计支付55793.37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育场田径场草坪养护维护费	=	30000	元	30000	25.00	25.00	2021年支付草坪维护割草机款3680元，草坪养护费25800元，水电费26313.37，全年合计支付55793.37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易门县体育场馆水电费	=	35000	元	25793.37	25.00	24.00	2021年支付草坪维护割草机款3680元，草坪养护费25800元，水电费26313.37，全年合计支付55793.37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体育场广正常运行	=	有效		有效	30.00	30.00	2021年支付草坪维护割草机款3680元，草坪养护费25800元，水电费26313.37，全年合计支付55793.37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5	10.00	9.00	易门县体育场是便民惠民服务场所，将进一步普惠于民，积极调查，吸取群众意见，满足群众需求，保障各类运动活动有序开展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58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体育参赛经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18.44	10.00	36.88	3.6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18.44		36.8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组织举办各类体育赛事活动，按要求参加上级各项体育比赛，顺利完成市级群众体育活动和竞技体育比赛任务，并取得良好成绩。按照年度固定活动工作计划，举办易门县全民健身日活动，参加玉溪市篮球大联赛、玉溪市“玉溪杯”足球赛、玉溪市青少年体育比赛、玉溪市老年人运动会、玉溪市广场舞比赛、玉溪青少年足球精英赛等6项体育竞赛活动。推动全县体育事业不断发展进步。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以“全民参与、全民运动、全民健康”为宗旨，以节庆日活动为契机，紧扣“全民健身示范活动”，年内举办体育特色赛事1次，县级学生体育比赛2次，单项体育比赛1次，全民健身日活动1次，体育培训3次，共计开展活动、比赛12次，参加活动人数达3488人次。积极组织参加市级体育比赛1次，获市级学校组团体总分第二名、县市区女子组团体总分第五名、体育道德风尚奖1个。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玉溪市青少年足球精英赛人数	>=	25	人	0	25.00	20.00	玉溪市足球精英赛没举办，将持续开展足球训练，培养足球运动的后备人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玉溪市青少年体育比赛人数	>=	150	人	276	25.00	25.00	比赛时间2021年11月底-12月，获市级学校组团体总分第二名、县市区女子组团体总分第五名、体育道德风尚奖1个。篮球比赛第五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我县青少年儿童体育工作，不断提高我县青少年体育竞技水平	=	有所提高	%	有效提高体育竞技	15.00	15.00	认真组织举办各类体育赛事活动，按要求参加上级各项体育比赛，顺利完成市级中小学生及群众社会体育活动和竞技体育比赛任务，并取得良好成绩。培养学生体育兴趣。提升青少年体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青少年体质提升	=	有所促进	%	有效提升青少年体	15.00	15.00	认真组织举办各类体育赛事活动，按要求参加上级各项体育比赛，顺利完成市级中小学生及群众社会体育活动和竞技体育比赛任务，并取得良好成绩。培养学生体育兴趣。提升青少年体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队员满意度	>=	85	%	90	10.00	9.00	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扩大体育赛事的受众面，认真组织举办各类体育赛事活动，按要求参加上级各项体育比赛，顺利完成市级中小学生及群众社会体育活动和竞技体育比赛任务，并取得良好成绩。培养学生体育兴趣。提升青少年体质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7.69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0年老年人文体健身活动中心提级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一定规模、设施配套、功能齐全、高标准的体育活动场所，达到促进经济发展，改善城市功能，满足体育事业发展需求。美化易门县的城市面貌，促进当地的经济发展和经济环境得到改善，提高生活质量和水平，为易门规划更好、更快的实施起到推进作用，为易门县城市化建设奠定一定的基础。			易门县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提级改造建设项目已完成。极大的改善易门县体育场场的物质条件和健身环境，提供一个集体育、健身、娱乐、休闲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场所，推动易门县全民健身运动的推广和普及。通过项目建设，满足群众日常的健身需求，改善易门县体育场设施老旧的现状，进一步加快易门县城市化建设，为易门县的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财政资金未拨付到项目，将进一步积极对接相关部门，使资金能及时拨付到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设施达标率	=	100		100	25.00	25.00	易门县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提级改造建设项目已完成。将进一步积极对接相关部门，使资金能及时拨付到项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	90		95	25.00	25.00	易门县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提级改造建设项目已完成。将进一步积极对接相关部门，使资金能及时拨付到项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对象覆盖率	>=	80		85	30.00	28.00	易门县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提级改造建设项目已完成。将进一步扩大推广普及力度，惠及全县人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95	10.00	9.00	易门县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提级改造建设项目已完成。该场所持续项目，每年积极开展调查群众满意度，进一步完善相关工作。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7.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2021年体育彩票公益金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00	66.00	0.01	10.00	0.0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00	66.00	0.01		0.0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全面深入开展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及日常工作，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贯彻《全民健身条例》为出发点，积极推进我省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鼓励和引导机关干部职工积极参加健身活动，不断提高科学健身意识，推动全民健身事业的发展。2、第一、单位办公区、生活区、训练区等无裸露垃圾。第二、全面消除旱厕，确保公共厕所干净、卫生，达到“三无三有”标准或“四净三无两通一明”标准。第三、公共场所洗手设施数量足够、配套到位、管理规范。第四、实现公共场所清洁卫生全覆盖，办公区、生活区、训练区等卫生管理全达标。第五、推广云南健康文明新风尚，人人成为健康第一责任人，人人参与健康文明生活方式，人人享有健康文明幸福生活。3、资助国民体质监测项目1项，了解掌握当地国民体质现状和变化规律，完善我省国民体质监测系统和数据库。项目实施完后对当地全民健身事业发展产生显著的影响，参加检测和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4、完成易门县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建设项目，通过项目设施使得体育场馆无安全事故开放天数达到95%以上，当地老年人参加体育活动的人数增长率达到100%，受益对象对体育场馆服务满意度达到90%以上。5、将全民健身事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有计划地建设公共体育设施，加大对农村地区和城市社区等基层公共体育设施建设的投入，促进全民健身事业均衡发展。6、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建设体育强省的意见《云政办发[2020]47号》，为进一步扩大人民群众的体育运动需求，丰富广大群众的文体生活，通过体育场馆的维修改造，体育设施条件的改善，满足广大市民的运动、健身需求，加快建设体育强省，使人民健康水平明显提升，符合条件的中小型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天数不少于30天、全年开放天数不少于330天。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全面构建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年内举办体育特色赛事1次，县级学生体育比赛2次，单项体育比赛1次，全民健身日活动1次，体育培训活动3次，共计开展活动、比赛12次，参加活动人数达3488人次。常态化要求、措施应对新冠疫情，强化食堂、饮用水管理，推广食堂“六T”实务管理，积极推进体教融合，加强学校体育工作，做好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强化体育锻炼，保障中小学生在在校期间每天锻炼不少于1小时，建立健全各种体育赛事机制。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体质监测人数	>=	3000	人	3600	10.00	10.00	开展2021年3600人国民体质监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全民健身活动数量	>=	1	次	2	10.00	10.00	易门县2021年全民健身“万步有约”工间操比赛，2021年“全民健身日”云南省系列活动暨玉溪职工运动会“健步行”线上活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社会指导员数量	>=	300	人	140	10.00	7.00	2021年3月15日至19日开展易门县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爱国卫生专项活动覆盖率	>=	90	%	95	10.00	9.00	常态化要求、措施应对新冠疫情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体育场馆无安全事故天数	>=	95	%	95	10.00	10.00	完成易门县老年人文体活动中心建设项目，通过项目设施使得体育场馆无安全事故开放天数达到95%以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县群众体质与健康水平	>	90	%	95	30.00	29.00	强化各校食堂、各单位饮用水管理，推广学校食堂“六T”实务管理，保证食品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人群满意度	>=	90	%	95	10.00	9.00	继续深化实施全民健身行动计划，全面落实体育场馆免费开放政策，广泛开展全民健身系列活动，提高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提升全民体育健身意识。深化体教融合发展，积极探索竞技体育发展新模式，推广云南健康文明新风尚，人人成为健康第一责任人。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4.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0年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9.20	159.20	26.63	10.00	16.73	1.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9.20	159.20	26.63		16.7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使教育质量得到更快提升，优质教育资源总量不断扩大，基本满足人民群众接受高质量、高水平教育的需求；全面贯彻实施贫困学生资助体系，依法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为全党全社会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保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如期实现提供保障。实现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资助全覆盖，确保不让一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因贫失学。</p>			<p>2021年春季学期资助学生1287人，应资助资金128.7万元；秋季学期资助学生822人，应资助资金82.2万元。免学费用于弥补学校的办公经费，县财政根据学校的实际需求拨付资金。</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	95	%	98	25.00	25.00	本预算项目2021年将对15415名符合受助条件的学生免除学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发放及时率	=	100	%	16.73	2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职免学费覆盖面	>=	90	%	100	30.00	30.00	对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正式学籍一、二、三年级在校生中所有农村（含县镇）学生、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学费（艺术类相关表演专业学生除外）。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全部纳入免学费范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	90	%	95	10.00	9.00	明确免学费资金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继续做好该项学生资助政策的宣传、咨询等工作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67	良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7年老年人体育场地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0	13.00	13.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0	13.00	13.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一定规模、设施配套、功能齐全、高标准的体育活动场所，达到促进经济发展，改善城市功能，满足体育事业发展需求。美化易门县的城市面貌，促进当地的经济的发展；使当地群众的生活环境和经济发展环境得到改善，提高生活质量和水平，为易门规划更好、更快的实施起到推进作用，为易门县城市化建设奠定一定的基础。			拨浦贝阿姑村委会老年人体育活动中心项目经费4万元，拨浦贝草菁村委会老年人体育活动中心项目经费4万元，六街街道柏树社区老年人体育活动中心项目经费5万元。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拨付各单位。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设施达标率	=	100	%	100	25.00	24.00	严格制定施工合同，严格制定验收方案，相关工程等第三方严格审核资质。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	90	%	90	25.00	20.00	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及时分配到各村委社区，拨浦贝阿姑村委会老年人体育活动中心项目经费4万元，拨浦贝草菁村委会老年人体育活动中心项目经费4万元，六街街道柏树社区老年人体育活动中心项目经费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对象覆盖率	>=	80	%	90	30.00	25.00	建设一定规模、设施配套、功能齐全、高标准的体育活动场所，达到促进经济发展，改善城市功能，满足体育事业发展需求。美化易门县的城市面貌，促进当地的经济的发展，使当地群众的生活环境和经济发展环境得到改善，提高生活质量和水平，为易门规划更好、更快的实施起到推进作用，为易门县城市化建设奠定一定的基础。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5	10.00	9.00	将进一步扩大群众受益面，积极听取群众意见，认真维护各项设备，保障体育场地长效发展。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8.0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1年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法做好换届选举工作，对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巩固党的长期执政基础，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凝聚全区广大人民群众智慧和力量，确保实现我区“十四五”目标任务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充分宣传人大选举工作，依法做好换届选举工作，对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巩固党的长期执政基础，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凝聚全区广大人民群众智慧和力量，确保实现我区“十四五”目标任务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在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选举相关工作经费，保障人大换届选举工作顺利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育选区个数	=	1	个	1	20.00	20.00	设立1个教育选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举产生代表数	=	3	人	3	20.00	20.00	初选3名人大代表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选举初步完成时间	<=	44550		2021年12月23日初	10.00	8.00	2021年12月20日安排选举相关工作，2021年12月23日进行初选。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选举意愿得到充分体现	=	100	%	95	30.00	30.00	充分宣传人大选举工作，保证相关人员的全部享有投票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高	>=	95	%	95	10.00	9.00	充分宣传人大选举工作，保证相关人员的全部享有投票权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7.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易门县非义务教育学校购买餐饮服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60	33.60	33.44	10.00	99.52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60	33.60	33.44		99.5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便于集中管理和核算易门县各类食堂经营状况，提升食堂管理服务水平，发展壮大我县餐饮服务类企业规模，经分析研究拟成立易门启航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改变易门县第一中学、易门县职业高级中学、易门县第一幼儿园目前自办食堂的管理模式，将3所非义务教育学校食堂经营管理服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打包给易门启航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由该公司为3所学校提供餐饮服务。			3所非义务教育学校食堂经营管理服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打包给易门启航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由该公司为3所学校提供餐饮服务。购买餐饮服务所需资金按照56人及其对应的“教育部门临聘人员经费”预算标准，纳入年初预算，列为学校购买餐饮服务项目支出，按月将资金拨付至易门启航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对应账户。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数	=	3	个	3	10.00	10.00	3所非义务教育学校食堂经营管理服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打包给易门启航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购买人员人数	=	57	人	56	20.00	18.00	按学校学生数测算所需政府购买服务人员56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食品安全	=	有效		有效	20.00	20.00	食堂从业人员持健康证上岗，严格执行相关食品安全管理规定，食堂食材统一招标采购，由中标企业配送，食堂每日菜品留样备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食堂管理水平	=	有效		有效	30.00	28.00	3所非义务教育学校食堂经营管理服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打包给易门启航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有效提高对食堂管理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问卷调查等方式及时获取师生意见，及时调整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95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0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9.87	459.87	419.86	10.00	91.30	9.1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9.87	459.87	419.86		91.3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县级学校的农村学生实施营养膳食补助，改善学生在校的生活状况，提高学生的健康水平，减轻受助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让学生安心学习，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补助标准为4元/生/天，全年按在校200天计算，按800元/年/生的标准测算。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春季学期受助学生春季10445人，秋季10146人，2021年春季学期补助标准为4元/生/天，2021年秋季学期补助标准提高至5元/生/天。全年按在校200天计算。10月至12月有部分资金未及拨付，编制资金需求报告至县财政，积极协调款项保证足额拨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20.00	每月各校上报享受营养餐人数，动态管理，做到应享尽享。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0	9.00	10月至12月有部分资金未及拨付，编制资金需求报告至县财政，积极协调款项保证足额拨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严格执行补助标准，学生资助相关政策下发学校，接收学生、家长、教师及全社会的监督。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5	%	95	30.00	29.00	学生资助相关政策下发学校，要求各学校利用宣传栏、黑板报、校园广播、班会等多种形式向学生进行宣传；在召开家长会时，将国家对学生的相关资助政策向家长讲解，以达家喻户晓，人人知晓，使国家惠民政策深入人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95	10.00	9.00	调查问卷形式，及时接收学生及家长的意见反馈，保障政策惠及学生。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13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0		35.00	0.01	10.00	0.0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0		35.00	0.01		0.0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文件精神，我市制定玉政发[2011]159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努力提升全市学前教育整体水平，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85%。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步伐加快。完成十街、铜厂、小街3所乡镇中心幼儿园建设，新增学位540个，龙泉街道中心幼儿园（改造启用原县机关幼儿园办园）项目完工后，将新增学位360个，入城区公办园难的问题将有效缓解，实现“一县一示范”“一乡一公办”和“一村一幼”全覆盖。督促指导规范办园，完成20所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和1所幼儿园办园水平综合评价，县第一幼儿园晋升为省一级一等幼儿园，认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21所，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占幼儿园总数的91.67%，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程度不断提高。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91.97%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	90	%	100	25.00	25.00	完成十街、铜厂、小街3所乡镇中心幼儿园建设，新增学位540个，龙泉街道中心幼儿园（改造启用原县机关幼儿园办园）项目完工后，将新增学位360个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0	25.00	16.00	因财政紧张未能及时拨付资金，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学前三年入园率	>=	85	%	91.97	30.00	30.00	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91.9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5	10.00	9.00	继续抓好27所民办幼儿园规范化、普惠性建设，扩容、提质、增效、降费，确保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达9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0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省、市级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50	127.50	0.01	10.00	0.0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7.50	127.50	0.01		0.0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帮助更多云南籍家庭经济困难的优秀本科生顺利完成学业，减轻家庭负担，在本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资助。 1、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为科学发展和谐发展跨越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大力培养青年人才。2、帮助更多云南籍家庭经济困难的优秀本科生顺利完成学业。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获得精准资助。3、对考入国家部（委）属院校的云南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予优秀贫困学子奖励。4、对我县考入普通高校的“直过民族”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其本科或专科学校学习期间，给予学费奖励；对我县考入一本至三本院校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其本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奖励；对我县考入一本至三本院校的迪庆藏区建档立卡贫困户或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在本科学习期间，给予学费资助。			玉溪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评审结果，符合享受玉溪市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54人。 云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评审结果，符合享受省级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46人，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补助7人，共计53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为科学发展和谐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大力培养青年人才。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云南省优秀贫困学子奖励人数	=	210	人	53	5.00	3.00	玉溪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评审结果，符合享受玉溪市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54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玉溪市优秀贫困学子奖励人数	=	75	人	54	5.00	3.00	云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评审结果，符合享受省级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46人，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补助7人，共计53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学生学业完成率	=	100	%	100	5.00	5.00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为科学发展和谐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大力培养青年人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达到受助标准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为科学发展和谐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大力培养青年人才。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0	5.00	1.00	因财政紧张未能及时拨付资金，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云南省优秀贫困学子奖励经费标准	=	5000	元/学年	5000	10.00	10.00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为科学发展和谐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大力培养青年人才。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玉溪市优秀贫困学子奖励经费标准	=	3000	元/学年	3000	10.00	10.00	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用于奖励考入省属院校的玉溪籍家庭经济困难的优秀本科生（市属三所普通高中限考入一本以上的学生，县区普通高中限考入二本以上的学生）。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由玉溪市人民政府出资设立，奖学金每年评定新生200名左右，在校本科学习期间连续获得奖励，奖励标准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负担	>=	90	%	90	15.00	14.00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为科学发展和谐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大力培养青年人才。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	长期	%	长期	15.00	15.00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为科学发展和谐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大力培养青年人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	90	%	95	10.00	9.00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为科学发展和谐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大力培养青年人才。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数字化校园建设融资还款县区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24.65	1,124.65	7.66	10.00	0.68	0.0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24.65	1,124.65	7.66		0.6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市数字校园实现全覆盖，小学、初中、高中的生机比分别达到20:1、10:1和7:1，多媒体班套比达到1:1，所有学校都建成校园网并开设信息技术教育课程，信息技术应用的学科覆盖率100%，基本实现云计算服务、分布式管理，市、县、学校交互共享的资源服务体系，让全市所有学校都受益于教育信息化的发展			玉财教（2021）208号 数字化校园建设项目市级承担资金7.66万元，其余部分因财政紧张未能及时拨付资金，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80.00	7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还款次数	=	2	次	1	25.00	20.00	玉财教（2021）208号 数字化校园建设项目市级承担资金7.66万元，其余部分因财政紧张未能及时拨付资金，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化解政府存量债务	=	1124.65	万元	7.66	25.00	20.00	玉财教（2021）208号 数字化校园建设项目市级承担资金7.66万元，其余部分因财政紧张未能及时拨付资金，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投资	>=	30	%	30	15.00	15.00	基本完成“三通两平台”建设，教育信息化基础能力明显提升，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基本构建，现代信息技术在教育领域广泛应用。全市数字校园实现全覆盖，小学、初中、高中的生机比分别达到20:1、10:1和7:1，多媒体班套比达到1:1，所有学校都建成校园网并开设信息技术教育课程，信息技术应用的学科覆盖率100%，基本实现云计算服务、分布式管理，市、县、学校交互共享的资源服务体系，让全市所有学校都受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数字化校园全覆盖	>=	90	%	95	15.00	15.00	基本完成“三通两平台”建设，教育信息化基础能力明显提升，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基本构建，现代信息技术在教育领域广泛应用。全市数字校园实现全覆盖，小学、初中、高中的生机比分别达到20:1、10:1和7:1，多媒体班套比达到1:1，所有学校都建成校园网并开设信息技术教育课程，信息技术应用的学科覆盖率100%，基本实现云计算服务、分布式管理，市、县、学校交互共享的资源服务体系，让全市所有学校都受益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07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0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7.83	87.83	40.07	10.00	45.62	4.5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7.83	87.83	40.07		45.6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使教育质量得到更快提升，优质教育资源总量不断扩大，基本满足人民群众接受高质量、高水平教育的需求；全面贯彻实施贫困学生资助体系，依法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为全社会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保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如期实现提供保障。实现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资助全覆盖，确保不让一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因贫失学的工作目标。			2021年春季学期资助学生666人。2021年秋季学期应资助437人，因财政紧张未能足额拨付所需资金，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助学金受助学生覆盖率	>=	25	%	25	25.00	25.00	2021年春季学期资助学生666人。2021年秋季学期应资助437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45.62	25.00	20.00	财政紧张未能及时拨付所需资金，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15.00	15.00	国家一等助学金补助标准2500元，国家二等助学金补助标准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对象完成学业率	>=	90	%	100	15.00	15.00	资助中心数据统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95	10.00	9.00	将继续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减轻其家庭的经济负担，让学生安心学习，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有较为积极的社会效益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8.56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7年至2019年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1.50	781.50	272.90	10.00	34.92	3.4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1.50	781.50	272.90		34.9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全县32所学校闲置校舍进行功能改造			完成十街、铜厂、小街3所乡镇中心幼儿园建设，新增学位540个。因财政紧张未能及时拨付资金，将继续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数量	=	5	个/标段	3	10.00	6.00	完成十街、铜厂、小街3所乡镇中心幼儿园建设，新增学位540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0	%	90	10.00	10.00	完成十街、铜厂、小街3所乡镇中心幼儿园建设，新增学位540个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100	%	100	30.00	30.00	完成十街、铜厂、小街3所乡镇中心幼儿园建设，新增学位540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0	%	90	30.00	29.00	完成十街、铜厂、小街3所乡镇中心幼儿园建设，新增学位540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95	10.00	9.00	完成十街、铜厂、小街3所乡镇中心幼儿园建设，新增学位540个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7.49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0年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3.34	363.34	168.12	10.00	46.27	4.6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3.34	363.34	168.12		46.2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城乡义务教育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提升义务教育巩固率。			2021年春季学期发放4934名学生，秋季学期资助3349人，县财政尚未拨付秋季学期所需的全部资助资金，已经形成报告向县财政协调拨付，正在积极协商拨付。学校已经准备好相关发放材料，等县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将第一时间发放到学生手中。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6.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5.00	5.00	9年义务教育阶段政策享受全覆盖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	100	%	46.27	5.00	2.00	县财政尚未拨付秋季学期所需的全部资助资金，已经形成报告向县财政协调拨付，正在积极协商拨付。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小学寄宿生人均补助标准	=	1000	元	1000	10.00	10.00	寄宿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含建档立卡等四类学生)小学1000元/生·学年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小学非寄宿生人均补助标准	=	500	元	500	10.00	10.00	非寄宿制建档立卡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小学生500元/生·学年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初中寄宿生人均补助标准	=	1250	元	1250	10.00	10.00	寄宿制建档立卡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初中生1250元/生·学年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初中非寄宿生人均补助标准	=	625	元	625	10.00	10.00	非寄宿制建档立卡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初中生625元/生·学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3	%	96.94	10.00	10.00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6.9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度	=	100	%	100	10.00	10.00	通过一封信的形式告知家长，每学期要求学校公示栏、宣传栏粘贴，班会、家长会宣传解读，全面宣传补助政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年限	<=	9	年	9	10.00	10.00	9年义务教育阶段政策享受全覆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5	%	95	10.00	9.00	将继续全面落实政策，保障资助资金符合资助条件学生应享尽享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63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1年第十七届菌交易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0.01	10.00	0.20	0.0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0.01		0.2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政府推动、部门协作、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模式，着力提高菌交会专业化水平，把本届菌交会办成创新、规模大、影响广、效益好的绿色经济盛会。通过野生食用菌交易会平台，创新交易模式，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产品的高品质提升品牌的号召力；延长食用菌产业链、打造食用菌供应链，推动云南高原特色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建设和融合发展。			经易门县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研究决定，取消第十七届“中国（云南）野生食用菌交易会”系列活动。宣传、工信、文化旅游等部门要对取消第十七届“中国（云南）野生食用菌交易会”系列活动加强舆论引导；各乡镇（街道）、村（社区）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开展宣传教育，引导广大人民群众积极配合做好管理工作。各乡镇（街道）、县属各单位要坚决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龙狮舞展演场次	=	1	场	0	50.00	47.00	经易门县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研究决定，取消第十七届“中国（云南）野生食用菌交易会”系列活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交易会提供场地保障，确保交易会顺利开展	=	按期开展		举办取消	30.00	26.00	经易门县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研究决定，取消第十七届“中国（云南）野生食用菌交易会”系列活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	0.9		0	10.00	8.00	宣传、工信、文化旅游等部门要对取消第十七届“中国（云南）野生食用菌交易会”系列活动加强舆论引导；各乡镇（街道）、村（社区）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开展宣传教育，引导广大人民群众积极配合做好管理工作。各乡镇（街道）、县属各单位要坚决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1.02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教育体育局（本级）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高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9.79	10.00	97.90	9.7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9.79		97.9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守考试招生政策，落实“阳光招生”，强化服务意识，提高服务质量，严肃纪律，严格审查，把好资格审核关。确保严格贯彻落实国家省市考试招生政策规定和各类考试报名、组考、录取等环节工作要求，安全圆满组织完成高考、高中学业水平文化课信息技术考试、高考英语听力口语等考试的报名宣传、资格审核、网上信息登记、确认等工作；组织完成高考、高职扩招体检（复查、体检表核对）、随迁审核、照顾加分资格审核公示等工作，确保公开、公平、公正，确保招生考试安全、平稳、顺利。			2021年安全圆满组织完成了1月、7月两次高中学业水平文化课信息技术考试（9692科次），3月、9月两次高考英语听力口语考试（听力1450人次、口语509人次），6月（7-8日）高考（1085人次）、6月9日云南省“三校生”职业技能考核笔试（241人）。考录取期间体检结论核查上报以及中高考随迁审核、照顾加分审核公示等工作，确保了公开、公平、公正。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80.00	7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考高考试人数	>=	1100	人	1085	50.00	48.00	2021年实际报名人数1085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考高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	有效	%	有效	30.00	29.00	严守考试招生政策，落实“阳光招生”，强化服务意识，提高服务质量，严肃纪律，严格审查，把好资格审核关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79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